

埃克森美孚大亚湾研发中心项目机电工程专业分包

投标邀请函

各分包单位：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石化大道 A4 地块。本次招标主要工作内容为主厂区机电尾项及零星工程劳务。项目工期暂定为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1 日。

经研究决定邀请各分包单位参加埃克森美孚大亚湾研发中心项目机电工程专业分包主厂区机电尾项及零星工程的选取，具体事项如下：

1、服务内容：主厂区机电尾项及零星工程，现已知工作包括仪表安装、管道施工、车挡施工、管道保温工作、其它尾项等，后续工作由发包人根据业主要求另行通知。

2、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单位成立时间 3 年以上，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以上；
- (2) 具备满足国内注册，经营范围包含所投标工程范围；
- (3) 具有法人资格、生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证书、其他相应的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足够的生产能力；
- (4) 招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5) 报价人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

3、投标单位应交验以下资料：

- (1) 企业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



(2) 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加盖单位公章);

4、本工程验收以施工图纸约定采用的标准、设计的要求和甲方依据合同签发的指令施工,应满足施工图纸设计要求及当地部门规定(包括甲方现场要求、施工图技术要求、说明书、国家颁发的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有关行业标准为据)。

5、若发现质量问题分包方应根据总包方的要求限期返修至合格,并承担其费用,同时应负担由此给总包方造成的罚款与其他经济损失。

6、款项拨付与结算:

(1) 按当月现场确认的工时单进行结算支付。承包人每次将实际完成工程量申报发包人,发包人审核确认当次的工程量后通知承包人开具当次审核确认金额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包人收到相应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60 天内支付相应发票金额的全款。

(2) 若乙方违约或未完成甲方布置的本工程有关的工作,甲方可随时停止拨付工程款;

(3) 乙方每次进度款收款前,必须同时附上相对应的合法有效的工程分包增值税专用发票与进度申报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由于甲方款项未支付而导致的工期延误请求。

7、投标报价截止时间:2025年7月4日15:00前

8、联系人:陈飞 18359763235

9、邀请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且不对招标过程作任何解释,请投标人自行进行报价。

福建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5年6月30日

